

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8,4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.1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因股权激励行权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。

3、公司披露的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57,796,272.4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51,571,051.50 元，扣除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9,800,000.00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99,567,323.92 元，总股本为 78,400,000 股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分红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、资金状况、未来发展需求以及积极回报公司全体股东，公司拟订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8,4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.1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共计派发现金分红 47,824,0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4、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 47,824,0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31%。

5、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因股权激励行权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7,824,000	不适用	不适用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57,796,272.42	不适用	不适用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99,567,323.9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99,567,323.92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7,824,0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不适用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57,796,272.4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47,824,0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上市，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不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关于其他风险警示的规定。以上“最近三个会计年度”的数据为 2025 年度的数据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现金流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合理诉求，兼顾了公司股东当期和长期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与可行性。

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31,511,820.19 元、138,119,601.23 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.61%、5.38%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